# 2024年《活着》读书心得60字(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4-08-03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一中国...*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一**

中国人的生活几千年来都是有点盼头的。所以，一个人活着就像是在为别人而活。这也算是中国的特色吧。

我们不去讨论这种特色的优缺点，只是当一个极端的个例发生的时候，一切解释都这样的苍白。

富贵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讲起自己的经历，是那样的平淡和满足。

一个曾经的纨绔子弟，家里有很多的钱。但是，摊上了两个败家子。爷爷地传到父亲手里就少了一半。再到他的手里，干脆输了个精光。有钱的时候，它可以嫖，可以赌。可以事无忌惮的开老丈人的玩笑，可以骑着别人满街乱跑。完全是一种奢靡的生活。

一个这样的人，当一切都改变之后，也很快适应了新的生活。可以下地干活了，可以自己走路了，可以自己承担起家庭的重担了。当他挑着两大筐的钱还个龙二时，肩膀磨破了皮，全身的骨头就像散了一样。他终于明白了钱是不容易挣的。

可惜，一切都已经太迟了。为什么所有的人都是在最后才明白这样的道理。能够尽早明白这个道理的人，我想一定是作家，要么就是伟人了。

当一个人生活需要别人的时候，又或者说有了一个精神寄托的对象。于是，活着的目地就是为了他或她。富贵的第一个精神寄托就是他的老婆家珍。然后是女儿，儿子，女婿，外孙子。结果，人生的三大悲剧，基本上都让他赶上了，而且非常的绝。早年丧父，中年丧子，晚年丧妻。当这一切都发生了之后，上天的眷恋，给了他一个孝顺的女婿和外孙。结果，女婿和外孙也相继死去。我不知道如果这些变化发生到我身上，我是否承受得住。也许富贵在战场上看到了太多的死难吧。慢慢的就习惯了。可是谁又能习惯一个个亲人离自己而去呢?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二**

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讲述一生的故事，有点凄惨，人活着，究竟是为了什么?中国人两千年的封建传统是为别人而活，父母为孩子而活，孩子为亲人而活。当就剩下自己时，我们又为谁而活呢?

《活着》发生在哪里，作者没有交代，但是从文中的细节和作者的背景可以推断是在浙北农村，那是中国封建文化的精髓所在，也是中国的鱼米之乡，鱼米之乡的生活一定很惬意吗?

福贵，小说的主人公，一个很“旧社会”的名字，大福大贵，人们的愿望总是那么美好，而现实总是喜欢和我们开玩笑。从抗日战争，国共内战，土改，\_到改革开放之初，主人公的一生就是浓缩的中国现代史。

年轻时候的福贵有着封建阔少的一切品性，吃喝嫖赌样样精通。根本不是我们六十分万岁的标准，如果大学开这些课程的话前三项福贵一定可以拿满分，最后一项天生的白痴吧。家珍，小说的女主人公，具有中国封建社会妇女的一切美德，贤良、隐忍、任劳任怨。福贵的家珍的结合，用我们的话就是一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

抗日战争时期，浙北很安静，日本兵没有打到这里，福贵和他的爹，一对的败家子，依然过着悠闲的生活，老袓宗二百多亩的家产到福贵他爹这里就只有一百多亩了，抗战结束，终究由于福贵的赌而住茅草屋了。福贵的阔少生涯结束。人生一劫。

国共内战时期，彻底悔悟，一家五口，随苦，也其乐融融，刚看到点生活的曙光，却被人抓了壮丁，九死一生，回到家乡和家人团聚，女儿凤霞却因病成了哑巴。人生二劫。

土改因为输掉家产而没有被划成地主，因祸得福?分的五亩好田，一家四口，日子安定。

浮躁的年代，人民公社，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全民大炼钢，超英赶美，三年自然、人为的灾害，险些饿死。人失去理性，是多么的可怕。家珍落下病根，人生三劫。

\_，摧残人性的年代，变-态的社会，扭曲了的灵魂，永载史册的悲哀，可怕的岁月啊!儿子有庆人为夭折，人生四劫。

凤霞产后大出血不治身亡，医德的丧失是人类最大的悲哀，是对灵魂的亵渎。人生五劫。

一生的好女人家珍病逝，传统女性在中国大地逐渐消失，女强人如雨后春笋般涌现，社会进步的表现。人生六劫。

女婿意外死亡，全家只剩福贵和外孙苦根两人，一老一少的背影，有点苦涩。人生七劫。

外孙苦根早夭，福贵啊，福贵，一个人的福贵。人生八劫。

改革开放之初，福贵一个人活在乐观的世界里。

人，最重要的是活着。人生百态，各得其所。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三**

喜欢《活着》，始于封面，陷于作者，终于内容。读《活着》，不过三余月，但初读时便被余华的笔调所吸引，于《活着》他以近乎苍凉的笔调述说着这样一个悲伤的故事，但在苍凉中又不乏一丝温暖，我深陷于此，深陷于福贵。尤喜欢福贵在战场上，于春生所说：“如果能回去，一定要好好活着。”至今无法忘怀那一句话。

在余华笔下，福贵的一生是条酒满了盐的路，都说”上帝关上了一扇门，定会为你开扇窗”，可福贵是倒例外，他的一生跌宕起伏，大起大落，千帆过尽是苍凉，唯有一老牛相伴，一起走过那尘土飞扬的小道。

但福贵从未放弃过，也许于他人眼中，福贵是那场苦难中的幸存者，但于他自身，他应该是幸运者，因为他学会了承受苦难。这也是我热衷于此书的最大原因，读福贵让我获得新生。

五年级那年冬天，舅舅不幸因车祸离世，全家都悲痛万分。由于家庭原因，我自小便跟舅舅长大。2024年是我人生中最黑暗的一年。那年我失去了生命的光。他的离世，使我的世界一瞬间崩塌，接下来的那段日子成绩直线下降，经常在午夜梦中惊醒，醒时才发已是泪流满面。我与世界脱节，想逃离却又走不了，无处可逃，无处可走。看着别人春节一家其乐融融，又是止不住的悲伤。尽管后来有所释怀，但心里是还有些伤痛。

直至遇见余华，遇见福贵，他教会了我如何承受苦难。于浩瀚的宇宙，我们不过一点微光，但我们的力量无比强大，这就如同成语“千钓一发”，让一根发丝去承担千金之重却仍然不断。我们要学会的使是如何承受苦难，即不反抗，不放弃，任凭时光淡化伤痕，这便是所谓佛教的释然，即福贵予我之财富。

感谢余华，感谢《活着》，让我明白：舅舅并未离去，他只是先到宇宙替我探路了罢。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四**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道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特殊的年代，经历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历了家庭的兴富到衰落，身边人陆续的死去。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瘦骨嶙峋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尽管是这样，他还是友好地面对世界，一切伤痛的往事在他口中都变得那样的平淡。也许当我们的生命已将要走到尽头的时候，回望以前的一切，才会做到安下心去对待，才会做到清醒的重新认识所有的事。我想起陆幼青的死亡日记，那不也是站在生命的边缘真正完全而清醒的对世人讲述一切。

读到家珍死去，这是我看到的所有生离死别中最宁静的一段，也是最真切的一段，想起阿朱死后乔峰抱着她的尸体的痛器失声，想起陈家洛听闻心上人香消玉殒后流下的懦弱眼泪，想起莎翁着作中男女主角一次一次的撕心裂肺和悲痛欲绝，我想人活一生，总要承受这样的击，而多年之后，当身边的人一个个全都被岁月带走了，那时的我们也许真的会选择一种平静，它是多年的感情磨合而成的，是沧桑的经历，浇铸而成的。数十年后的我呢，我是否可以面对着一塘残荷将过去的伤痛记忆娓娓道来，我对自已的过去是否清楚地知道并且敢干面对，我不敢说。

这个世界的确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有人却要像富贵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着血汗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憎恨逃避都是徒劳，甚至我也说不清到底该怎么做，我面对的是无法自由选择生活方式的.无奈和内心与现实的强烈，盾，在这样一个状态下，我一面应付着现实中的琐碎，而在内心寻求思想上的解脱，但不管怎样，我始终希望自已能对世界友好，尽管天性中的倔强与后天形成的反叛也许会导致我走上叛逆的路。

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个过程罢了。我只是希望能按自已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的去实现它的价值，到了那一天，但愿我能带着平静的微笑向世界道个别，也对身边的人说声再见。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五**

面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离去的人，而是被迫承受这一切的生者——他们不仅肩上多了一份责任，而且身边少了一个一同承担的人。

福贵正是这样一个可悲的生者，他的一生其实是几万万人的缩影，中国近百年来经历的所有苦难都在他身上清晰地投射出来，他有着传奇般的人生，但你绝对不会希望拥有那样的传奇。

福贵当年是个二世祖，每日挥霍家里的积蓄，不知哪修来的福气讨了个贤惠的好老婆，是米行的千金，可福贵依旧吃喝嫖赌，不仅输光了家产，还气死了爹，老婆连同肚子里的孩子也被娘家接走了，只剩下他和年老的娘、年幼的女儿凤霞相依，这时的福贵才第一次体会到了生活的艰辛，万幸的是，家珍在产下福贵的第二子之后带着儿子有庆回到了他身边。然而福无双至，祸不单行。福贵在为病重的母亲抓药的途中被人抓了壮丁，后被解放军所俘虏，回到家乡他才知道母亲已经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但女儿不幸聋哑，儿子虽机灵活泼，后来也因为县长夫人输血而意外死去。

之后福贵经历\_、自然灾害，凤霞和其丈夫先后死去，凤霞产下的一子苦根也没有逃过命运的魔爪，最后只剩下福贵一个人，和一头与他同名的牛作伴，其中寓意深远，颇有些孑然一身的萧瑟。夕阳的余晖里，已然垂暮的老人驾着牛渐远，沙哑的歌声在土地的尽头缓缓升起——

“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合上这本沉重的蓝皮书，泪已湿眼眶，让我感慨万千的不止是主人公经历的种种悲惨，更因为他经历了这么多，却依然卑微地活下来，他所承担的已远远超出普通人能够想象的范围。

面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离去的人，而是被迫承受这一切的生者——他们不仅肩上多了一份责任，而且身边少了一个一同承担的人。但是，正因为如此，生者才要更坚定地生活，那是因为他们背负的，不仅仅是自己的明天。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六**

这本书看完了，这确实是一本不需要书签的书，对于想养成读书习惯的人来说，十分推荐这本书，读起来很流畅。

一本书一共有五篇自序，这还是第一次见。在日本自序中，余华谈到了时间创造了一切，创造了生离死别，创造了酸甜苦辣，并引用了贺知章的一首诗：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未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

对于某些事情的认识，确实只有亲身经历过才懂。就像对于读完上面这首诗的感受，初中和现在相差深远。而现在当我读完《活着》的这本书时，感触并不是很深，并没有觉得这本书写的有多么好，这可能就是我们这一代人对于上一两代人所遭受的苦难没有切身体会的原因吧。

读完之后大概有以下几点感触：富贵最大的幸运就是取了家珍这么好的妻子，这一点甚至改变了自己之前的择偶观;凤霞因为生病变成哑巴真的是太可惜了，但是她第一次就相亲成功我感觉还是比较意外的;有庆一定是一个超级可爱的孩子，如果当时能给他一只狗狗陪他玩，简直就是天堂般的生活了，毕竟绵羊和人类的互动还是很少的，感触最深的就是富贵夸他跑步得第一名的时候，仅有的一次表扬，内心真得比有庆本人还要激动，这可能和自己的生活经历有关系吧;凤霞因为难产而去世，二喜因为工地事故而去世，苦根因为吃豆子而去世，这样类似的事情回老家时也听长辈提起过，那个年代这样的事情确实。

只有回老家时，才能听到长辈讲述他们年轻时的苦难，表情状态大都相似，脸上的皱纹快乐的游动着，和富贵一样，精彩的讲述着自己。

**《活着》读书心得60字篇七**

悠悠苍茫有条不紊的划分成两个等分，一半在璀璨中泽出莹莹浅光，另一半藏匿在一望无际的黑夜里塑造安谧，他们象征着动与静，如同两个近乎迥异的老人历经时光沉淀后铸造的性子，诠释着曾经走过的婆娑岁月。

灼热的盛夏似灯火阑珊的街头一片繁华，连绵不绝的墨绿山体映着碧海蓝天生出淡淡的悠然，如一本雕刻着春秋的古册浑然自成一派隐逸高人之像，偶尔掠过寂寞浅淡碎影，偶尔升腾声声撕心裂肺;近看时却是别有洞天，似破浪此起彼伏的丛林霸道的覆盖着片片天空，如耀眼钻石般夺人眼球，置身其间耳畔充斥的是宛如金浪滔天般毁天灭地的阵阵虫鸣，在万千阴翳间不免让人胆战心惊。那是生命的呐喊，是用嘶声裂肺诠释着活着的坚韧。

凛冽的寒冬如千里雪国般是一望无际的冰天，银装素裹的大地与黯淡无光的苍穹连成厚厚一片，枯枝烂叶覆盖上晶莹的白雪，棕黑色的民房潜藏在万千尖锐呼啸间，浅浅的只能观望如微不可见的细丝般的淡淡勾痕，这是一个沉寂在鬼斧神雕中的伟大作品，如同死亡的地狱。只是，我能在漫天飞舞的雪光间领悟出另一种意境，我知道厚重的雪层下埋葬的是不屈的灵魂，浸在酷冷寒冰下的黝黑大地蓄势待发，他在准备着草绿花香，他在以生命为代价挑战着这残酷的命运。

哪里有战争，哪里有压迫，就注定着哪里有觉醒，哪里有反抗!那便是生命的延续，是生命的精髓，是捍卫生命捍卫尊严永垂不朽的精神。

我们掌握着属于自己一闪即逝的短暂生命，尽管如何微不足道。

但活着，本就是严峻考验。

无论你是愿意如巨浪惊天般轰轰烈烈的活，或是愿意如碧泉青柳般平平淡淡的度过一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